招 标 公 告

一、**招标形式及范围**

 1.1本招标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通过网络公开招标方式选定供应商。

1.2招标范围：鄄城生物医药绿色智能产业园（一期）项目用正式电线电缆，详见清单。

二、**投标人资格**

   2.1注册资金在 10 万元以上，生产或经营 相关业务2年以上，个体经营单位必须满足经营满3年以上。

2.2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范围内的合格供方。

三、**招标原则**

3.1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3.2 由项目、物资部、经管部、财务部、纪检部门主管人员组成招标委员会，线上评标。

3.3严禁围标、串标行为，有关联的企业，只允许一家报名参加本次招、投标，两家（含两家）以上同时报名参加本次招、投标的，视为涉嫌围标，公司将对涉事企业分别做6-12个月禁止投标的处罚。

**四、定标原则**

4.1在质量、服务同等的情况下，低价中标；

4.2在同等条件下，与我公司有过合作经历，无不良记录的投标方我方会作为优先中标的参考因素。

4.3报价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至定标，定标后按照具体合同条款履行合同，且本次招标开启调价流程以后，价格只能往下调整，不得往上调整，由此产生的价格波动因素由投标单位综合考虑，自行承担。

五、**质量要求**

5.1产品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相关质量标准。

5.2 产品必须符合现行相关标准要求，并提供材质证明、合格证等质量文件，有菏泽市材料备案证。

5.3档次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满足工程使用条件。

5.4品牌要求：**暂无**

六、**交货、验收要求**

6.1质量基本条件：材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及有关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要求。

6.2材质证明书：保证材质证明书随货同行，送货时必须随带出库单。

6.3验收方式：外观无破损，以我方实际验收数量为准。

6.4交货时间：自中标之日起按招标方现场施工进度要求陆续进场。

6.5交货地点：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普莱特大道北行50米中建二局三公司鄄城生物医药绿色智能产业园（一期）项目工地现场。

**七、结算方式**

7.1到货款：货物运卸至工程地点经甲方签字确认收到且完成验收合格后每月按送货单办理入账手续，甲方按季度向乙方支付已到货款，到货款为到货总价50%。工程竣工验收后3个月内支付至100%。

7.2支付费用的宽限期为贰个月。宽限期内应支付的款项不计息。

7.3以下文件构成乙方结算文件：

7.3.1甲方物资部签署的供货清单；

7.3.2四方（甲方、乙方、监理方、业主方）验收合格证明；

7.3.3系统调试合格证明；

7.3.4整体工程竣工调试合格证明。

八、报名截止时间：2019年10月24日17:00

九、**开标时间**：  见招标文件

十、**联系人：李荣浩**（物资） 联系电话： 15064212258

 吴承坤（机电） 联系电话： 18010029461